

证券代码：872328

证券简称：宁苗生态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 月 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根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财务总监戎风娟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公司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的原则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拟对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的其他应

收款进行处置清理，并予以核销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2 日